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地址：台南市柳營區太康里太康201號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收支餘絀表	6
六、 淨值變動表	7
七、 現金流量表	8~9
八、 醫務收入明細表	10
九、 醫務成本明細表	11
十、 醫務收入明細補充表	12
十一、 醫務成本明細補充表	13
十二、 財務報表附註	
(一) 組織沿革	14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17
(五) 關係人交易	17
(六) 質抵押之資產	17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7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17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17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公鑒：

查核意見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
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正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全部 □健保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淨值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	\$ 819,385,206		\$ 1,533,972,209		應付票據		\$ 430,139		\$ 215,608	
應收票據（淨額）	四.2	4,067,451		9,020		應付帳款		471,574,732		484,161,481	
應收帳款（淨額）	四.2	371,625,752		370,831,042		應付費用		383,540,132		373,842,283	
存貨（淨額）	四.3	98,800,558		88,313,895		應付所得稅		50,138,195		19,938,762	
預付款項		882,514		2,864,569		其他應付款		45,871		46,541	
其他流動資產		2,009,815		2,631,760		教育研究發展負債		-		460,000	
		<u>1,296,771,296</u>	62	<u>1,998,622,495</u>	72	醫療社會服務負債		9,894,047		11,397,058	
						其他流動負債		31,809,327		25,541,489	
								<u>947,432,443</u>	45	<u>915,603,222</u>	33
固定資產	四.4					其他負債					
土地		232,360,287		232,360,287		退休金負債		215,524,714		207,187,086	
房屋及建築設備		522,015,530		522,015,530		存入保證金		4,895,025		4,702,512	
醫療儀器設備		688,150,620		645,075,820		院區往來		304,154,277		1,261,957,713	
交通運輸設備		29,038,000		28,656,000				<u>524,574,016</u>	25	<u>1,473,847,311</u>	53
雜項設備		215,225,041		214,255,691							
減：累計折舊		(916,095,263)		(882,241,463)		負債總額		<u>1,472,006,459</u>	70	<u>2,389,450,533</u>	86
未完工程		22,128,820		15,978,820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8,977,200		2,460,400		淨值					
		<u>801,800,235</u>	38	<u>778,561,085</u>	28	累積餘絀-未受限		387,831,497		153,414,383	
						本期餘絀-未受限		238,832,025		234,417,114	
其他資產						淨值總額		<u>626,663,522</u>	30	<u>387,831,497</u>	14
存出保證金		98,450	0	98,450	0	負債及淨值總額		<u>\$ 2,098,669,981</u>	100	<u>\$ 2,777,282,030</u>	100
資產總額		<u>\$ 2,098,669,981</u>	100	<u>\$ 2,777,282,030</u>	100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收支餘絀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差 異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醫務收入						
門急診收入-健保	\$ 2,043,534,089	45	\$ 1,966,715,629	45	\$ 76,818,460	4
門急診收入-非健保	245,638,525	5	214,171,245	5	31,467,280	15
住院收入-健保	2,216,478,881	48	2,210,386,766	51	6,092,115	0
住院收入-非健保	438,301,780	10	400,050,363	9	38,251,417	10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21,541,126	0	15,852,977	0	5,688,149	36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1,608,179	0	1,153,750	0	454,429	39
減：支付點值調整	331,837,715	7	402,172,766	9	(70,335,051)	(17)
減：健保核減	45,612,679	1	25,985,865	1	19,626,814	76
減：醫療優待	7,003,167	0	5,205,147	0	1,798,020	35
	4,582,649,019	100	4,374,966,952	100	207,682,067	5
醫務成本	3,870,829,348	85	3,718,358,873	85	151,970,475	4
人事費用	1,859,245,338	41	1,810,641,914	42	48,603,424	3
藥品費用	1,062,391,956	23	975,340,347	22	87,051,609	9
醫材費用	583,933,070	13	559,608,170	13	24,324,900	4
折舊費用	66,871,474	1	58,237,801	1	8,633,673	15
租金費用	408,000	0	238,000	0	170,000	71
事務費用	124,890,946	3	134,414,244	3	(9,523,298)	(7)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39,687,494	1	34,193,015	1	5,494,479	16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40,158,209	1	51,052,472	1	(10,894,263)	(21)
其他醫務費用	93,242,861	2	95,132,910	2	(1,890,049)	(2)
醫務毛利	711,819,671	15	656,108,079	15	55,711,592	8
管理費用	469,553,602	10	446,525,222	10	23,028,380	5
醫務利益	242,266,069	5	209,582,857	5	32,683,212	16
非醫務活動收益	68,213,280	1	75,891,271	2	(7,677,991)	(10)
利息收入	4,325,192	0	5,244,316	0	(919,124)	(18)
租金收入	5,859,047	0	6,230,477	0	(371,430)	(6)
研究計畫收入	17,413,793	0	20,510,445	1	(3,096,652)	(15)
捐贈收入	11,187,086	0	7,708,361	0	3,478,725	45
其他非醫務收益	29,428,162	1	36,197,672	1	(6,769,510)	(19)
非醫務活動費損	21,504,129	0	31,118,252	1	(9,614,123)	(31)
捐贈費用	-	0	-	0	-	0
研究計畫費用	20,284,428	0	28,900,676	1	(8,616,248)	(30)
董事會費用	-	0	-	0	-	0
其他非醫務費損	1,219,701	0	2,217,576	0	(997,875)	(45)
非醫務利益	46,709,151	1	44,773,019	1	1,936,132	4
本期稅前餘絀	288,975,220	6	254,355,876	6	34,619,344	14
所得稅費用	50,143,195	1	19,938,762	1	30,204,433	151
本期稅後餘絀	\$ 238,832,025	5	\$ 234,417,114	5	\$ 4,414,911	2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淨值變動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 -	\$ -
永久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	-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	-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	-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	-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	-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	-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	-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	-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238,832,025	234,417,114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	-
未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238,832,025	234,417,114
未受限期初淨值	387,831,497	153,414,383
未受限期末淨值	626,663,522	387,831,497
淨值其他項目	-	-
期末淨值總額	\$ 626,663,522	\$ 387,831,497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現金流量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 〇 七 年 度	一 〇 六 年 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後餘絀	\$ 238,832,025	\$ 234,417,114
調整項目：		
支付點值調整	3,544,265	19,916,419
健保核減	(2,596,895)	(23,577,451)
醫療優待	151,807	1,227,300
報廢資產損失	1,219,701	2,217,57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5,167)	-
存貨跌價損失	1,550,609	86,088
折舊費用	75,469,329	66,107,055
應收票據	(4,058,431)	344,420
應收帳款	(1,893,887)	(75,544,667)
存貨	(12,037,272)	(3,310,088)
預付款項	1,982,055	119,229
其他流動資產	621,945	(525,551)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4,285,800
應付票據	214,531	(1,433,071)
應付帳款	(12,586,749)	53,608,036
應付費用	9,697,849	5,287,965
應付所得稅	30,199,433	(2,991,845)
其他應付款	(670)	(15,325)
其他流動負債	6,267,838	(3,479,911)
退休金負債	8,337,628	5,146,868
教育研究發展負債	(460,000)	460,000
醫療社會服務負債	(1,503,011)	4,392,498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2,936,933	286,738,4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99,970,156)	(115,559,79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7,143	-
存出保證金	-	(98,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913,013)	(115,657,797)

(續下頁)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現金流量表(續)

■全部 □健保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接上頁)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	\$ 192,513	\$ 331,561
院區往來	(957,803,436)	(242,101,20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57,610,923)	(241,769,6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14,587,003)	(70,688,9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33,972,209	1,604,661,1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9,385,206	\$ 1,533,972,20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9,943,762	\$ 22,930,607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醫務收入明細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門診收入-健保	\$ 1,888,607,083	
門診收入-非健保	224,132,294	
急診收入-健保	154,927,006	
急診收入-非健保	21,506,231	
住院收入-健保	2,216,478,881	
住院收入-非健保	438,301,780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21,541,126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1,608,179	
減：支付點值調整	(331,837,715)	
減：健保核減	(45,612,679)	
減：醫療優待	(7,003,167)	
合 計	<u>\$ 4,582,649,019</u>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醫務成本明細表

■全部 □健保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人事費用-薪資	\$ 1,501,625,314	
人事費用-加班費	137,948,317	
人事費用-伙食費	36,778,252	
人事費用-退休金	75,184,661	
人事費用-保險費	107,708,794	
藥品費用	1,062,391,956	
醫材費用	583,677,135	
折舊費用	66,871,474	
租金費用	408,000	
事務費用-文具用品	6,229,743	
事務費用-水電費	40,607,718	
事務費用-修繕費	61,687,615	
事務費用-院外合作費	9,453,609	
事務費用-燃料費	1,214,000	
事務費用-清潔費	5,698,261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39,687,494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40,158,209	
稅捐	11,103,064	
什項購置	13,684,403	
病人被服費	255,935	
團體會費	2,166,520	
服裝費	1,591,009	
什費	6,871,531	
供應支出	57,826,334	
合 計	\$ 3,870,829,348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醫務收入明細補充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醫務收入(A)	\$ 4,582,649,019	
門診收入-健保	1,807,992,916	
門診收入-健保部分負擔	80,614,167	
門診收入-非健保	224,132,294	
急診收入-健保	143,478,406	
急診收入-健保部分負擔	11,448,600	
急診收入-非健保	21,506,231	
住院收入-健保	2,128,237,101	
住院收入-健保部分負擔	88,241,780	
住院收入-非健保	438,301,780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21,541,126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1,608,179	
減：支付點值調整	(331,837,715)	
減：健保核減	(45,612,679)	
減：醫療優待	(7,003,167)	
其他相關業務收入(B)	68,213,280	
臨床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7,413,793	
其他補助收入	16,785,428	
雜項業務收入	34,014,059	
合計(A+B)	\$ 4,650,862,299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醫務成本明細補充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備註：成本分攤基礎係按收入比計算

項 目	金 額	
	健保	非健保
醫務成本(A)	\$ 3,255,944,917	\$ 535,038,728
人事費用	1,583,949,934	275,295,404
醫師	653,437,983	113,569,545
護理人員	654,408,303	113,738,190
其他醫事人員	276,103,648	47,987,669
其他人員	-	-
藥品費用	905,085,323	157,306,633
醫材費用	497,253,020	86,424,115
其他費用	269,656,640	16,012,576
折舊費用	56,969,924	9,901,550
機械及設備折舊費用	52,197,979	9,072,171
房屋及建築折舊費用	4,771,945	829,379
水電費用	34,595,000	6,012,718
租金費用	347,588	60,412
機械及設備租金費用	-	-
房屋及建築租金費用	347,588	60,412
其他	177,744,128	37,896
醫務管理及總務費用(B)	486,370,700	84,532,734
人事費用	257,009,509	44,669,049
折舊費用	7,324,785	1,273,070
租金費用	-	-
事務費用	108,701,937	18,892,733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34,212,049	5,946,160
醫療研究發展費用	33,811,032	5,876,462
其他醫務費用	45,311,388	7,875,260
合計(A+B)	\$ 3,742,315,617	\$ 619,571,462

主辦會計：



會計主管：



負責人：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列示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院於民國93年7月完工啟用，設立的宗旨是「提供民眾所需要的醫療服務」。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約為1,917人及1,90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1. 本院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2.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院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院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4. 過去實際發生健保核減、點值追扣之經驗。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院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藥品及醫材。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固定資產及折舊

1.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2.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政府規定耐用年數表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3.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2.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 3,879,049	\$ 4,006,231
支 票 存 款	52,159,688	47,187,092
活 期 存 款	363,346,469	332,778,886
定 期 存 款	400,000,000	1,150,000,000
合 計	\$ 819,385,206	\$ 1,533,972,209

(1)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情形。

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 4,067,451	\$ 9,020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 4,067,451	\$ 9,020
應 收 帳 款	\$ 522,528,045	\$ 520,634,158
減：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60,967,921)	(57,423,656)
備抵健保核減	(65,054,073)	(67,650,968)
備抵一般呆帳	(24,880,299)	(24,728,492)
淨 額	\$ 371,625,752	\$ 370,831,042

3. 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藥品存貨	\$ 81,279,760	\$ 69,438,672
醫材存貨	18,494,665	18,301,826
物 品	1,197,677	1,194,332
	100,972,102	88,934,83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171,544)	(620,935)
合 計	\$ 98,800,558	\$ 88,313,895

(1)上述存貨並無提供做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4.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 折 減 餘 額
<u>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土 地	\$ 232,360,287	\$ -	\$ 232,360,287
房屋及建築設備	522,015,530	299,067,858	222,947,672
醫療儀器設備	688,150,620	405,635,502	282,515,118
交通運輸設備	29,038,000	23,971,708	5,066,292
雜 項 設 備	215,225,041	187,420,195	27,804,846
未 完 工 程	22,128,820	-	22,128,820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8,977,200	-	8,977,200
合 計	<u>\$ 1,717,895,498</u>	<u>\$ 916,095,263</u>	<u>\$ 801,800,235</u>
<u>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土 地	\$ 232,360,287	\$ -	\$ 232,360,287
房屋及建築設備	522,015,530	289,876,482	232,139,048
醫療儀器設備	645,075,820	389,856,113	255,219,707
交通運輸設備	28,656,000	23,863,698	4,792,302
雜 項 設 備	214,255,691	178,645,170	35,610,521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2,460,400	-	2,460,400
合 計	<u>\$ 1,660,802,548</u>	<u>\$ 882,241,463</u>	<u>\$ 778,561,085</u>

(1)上列固定資產並無提供做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五、關係人交易：無

六、質抵押之資產：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